



中華福音神學院

加拿大學區

China Evangelical Seminary (Canada)



學 科 簡 介

一、基礎學位 Credit Program:

學 科	目 標	修業期	適 合 對 象
道學碩士科 Master of Divinity (教牧組) (Pastoral Care Track)	以整全聖經的教導、神學概念的探究和實踐課程的演練，全方位地栽培蒙召全職傳道者，使其具備正確闡釋聖道和牧養教會的能力。 核心課程強化教牧情境的觀察與回應，為深度事奉奠定良好之基礎。	全修 4 年 選修 6 年	有全職呼召的感動，決意在教會全職事奉者。
聖經碩士科 Master of Arts in Religion	以聖經、神學和部份實踐課程為主，栽培蒙召傳道者，使其在全職服事上，能有更完整的訓練與裝備。	全修 4 年 選修 8 年	有全職呼召的感動，或已在教會或機構全職事奉者。
基督教研究碩士科 Master of Christian Studies	培育信徒領袖，使其能具聖經與神學裝備，擔負教會造就課程師資、講台事奉、核心牧養同工之責；並提供參與宣教、教育或牧養事工同工，在其事奉的領域上理論與實務並進。	全修 3.5 年 選修 8 年	信徒領袖及已參與教會之宣教、教育或牧養事工者。
基督教研究證書科 Diploma in Christian Studies	協助有心進修者在聖經、神學、事奉及基督徒生活上有初步的涉獵，為終身學習奠定基礎。該科提供行政或崇拜事工同工，在專職事奉上有理論與實務的學習。	全修 3.5 年 選修 7 年	有心為未來事奉預備者，或已參與教會之行政、崇拜事工者。

*我院另設延伸制神學部，為教會培育信徒領袖、配合牧養同工、又或裝備事奉者，作為預備自己，等候主的差遣。

二、學科制度 Program:

1. 加拿大華神採用學季制：(冬季 1-3 月, 春季 4-6 月, 夏季 7-9 月, 秋季 10-12 月)。
2. **學科分類:** 我院目前設有 4 大學科：道學碩士科，聖經碩士科，基督教研究碩士科，基督教研究證書科，共四大學科栽培蒙召、等候、帶職及全職傳道者，使其具備正確闡釋聖道和牧養教會的能力。又或造就課程師資、講台事奉、教會核心牧養同工..等。
3. **修讀方式:**
 - 3.1 加拿大華神主要以密集形式上課，並按照台灣華神要求和標準或以上水平設定。
 - 3.2 學員每季均可以在密西沙加、多倫多、渥太華和蒙特利爾的課室修課; 另外學院提供部份多媒體課程, 方便學員選修。
 - 3.3 加拿大華神所有學員每季規定最少修讀一科。若學生當學季不能修課，需於註冊日前辦理保留學位手續。
 - 3.4 碩士課程先修生：合乎報考資格之延伸部學員可申請先修碩士生學分。經批准後，可按碩士科要求交付學費, 上課時數、課程要求等，均按碩士科要求完成。該先修科目可作為碩士科學分計算，並保留兩年。學員應於兩年內報考轉入本院碩士科，逾期無效。

三、基礎學位入學要求 Requirements :

1.報考資格:

- 1.1 受洗或堅信 / 振禮三年以上。
- 1.2 學歷 (符合下列其中一項要求) :
 - a. 大學畢業。
 - b. 三專畢業二年以上或二專、五專畢業三年以上者。
(註：三專畢業者須加修 24 學分，二專、五(中)專畢業者須加修 45 學分，始得獲頒學位)
 - c. 四年制神學學士學位、至少有二年全職事奉經驗者。
- 1.3 報考道碩或聖碩者，應具清楚蒙召的心志，決意一生專職事奉。
- 1.4 已婚者，配偶應為基督徒，且支持考生在華神接受裝備。

2. 報名手續與相關事宜:

- 2.1 填寫各項報名資料：進入加拿大華神網站 (cescan.org) / 選入各級學科 / 選登入學科分類及簡介,了解具體情況; 可致電(416)490-6262 Ext203 Roland Lam 或電郵 cescan.lam@gmail.com 約談。
(備註：曾修畢其他學院 BTh.學位者，通過申請，本學院會酌情豁免部分學科)
- 2.2 檢附書表證明：
 - a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。
 - b. 該學歷之成績單影本。
- 2.3 教牧、長執推薦函三封。
- 2.4 體格檢查表 (限本年體檢表)。
- 2.5 二吋照片二張。

3. 入學考試：

- 3.1 筆試：聖經、中文、英文（註：三年內曾參加托福測驗 500 分以上者，可憑證明文件免試）。
- 3.2 填寫心理衛生問卷。
- 3.3 口試：5 分鐘短講
- 3.4 面談：45 分鐘

4. 注意事項：

- 4.1 完整的報名手續為填妥詳細的報名資料 > 繳交報名費 > 檢附 2.2 項中之證明文件及繳款證明。
- 4.2 報名資料審核通過者，始得參加入學考試。
- 4.3 所繳交之報名費及檢附之證明文件，不論准考與否、錄取與否，概不予退還。

5. 報名費用請以支票（抬頭 CESCAN）支付：

- 5.1 多倫多應試考生：C\$120 加元。
- 5.2 加拿大各區教室應試考生：C\$150 加元。
- 5.3 海外應試考生：C\$240 加元支付。

註：申領報名文件，請先付印務、郵務等工本費：C\$20 加元

（正式遞交報名申請表時，可予報名費中扣除）”

四、修課科目及要求：

1. 道學碩士科 Master of Divinity

目標：培養蒙召全職傳道者整全的聖經、神學和實踐課程的裝備，使其具備正確闡釋聖道和牧會的專業事奉知識與能力。【教牧組】強化教牧實踐課程，使蒙召牧會、宣教與開拓者習得更多技能。

修課規定：

- 1.1 最低畢業學分：每科 3 學分，共修 52 科（156 學季學分）
- 1.2 修業方式：全修 4 年或選修 6 年。
- 1.3 若學生當學季不能修課，需於註冊日前辦理保留學位手續。

2. 聖經碩士科 Master of Arts in Religion

目標：以聖經、神學和實踐課程作為栽培蒙召傳道者，使其在福音機構或教會配搭同工的角色上，能有完整的訓練與裝備。

修課規定：

- 2.1 最低畢業學分數：每科 3 學分，共修 36 科（108 學季學分）
- 2.2 修業方式：全修 4 年或選修 8 年（限現職為全時間傳道者）。
- 2.3 若學生當學季不能修課，需於註冊日前辦理保留學位手續。

3. 基督教研究碩士科 Master of Christian Studies

目標：培育信徒領袖使其能具完整的神學裝備，擔負教會造就課程師資、講台事奉、作核心牧養同工之責。

修課規定：

- 3.1 最低畢業學分數：每科 3 學分，共修 38 科（114 學季學分）
- 3.2 修業方式：全修 3.5 年或選修 8 年。
- 3.3 若學生當學季不能修課，需於註冊日前辦理休學手續。

4. 基督教研究證書科 Diploma in Christian Studies

目標：提供核心扼要的神學教育，協助有心進修者對聖經、神學、事奉與基督徒生活 有整全瞭解。

修課規定：

- 4.1 最低畢業學分數：每科 3 學分，共修 26 科（78 學季學分）
- 4.2 修業方式：全修 3.5 年或選修 7 年。
- 4.3 若學生當學季不能修課，需於註冊日前辦理保留學位手續。